

##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概述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前年度银行授信额度期限已满，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发展所需流动资金，公司 2016 年拟向银行继续申请总额不超过 21.13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在通程国际大酒店行政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审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具体情况预计如下：

1、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2.43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2、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0.9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

信期限一年。

3、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通支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2.4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4、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5、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6、向汇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0.8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7、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8、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9、向华融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10、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11、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12、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13、向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14、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一年。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周兆达先生代表公司与各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总额为 2.32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总额为 7.22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 24.82%，资产负债率为 48.70%，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以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我们认为：取得一定的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从而为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14 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1.13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授权董事长周兆达先生代表公司与各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